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補助計畫— 子計畫 3-10：原民部落文化采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9 條及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國教署)112 年 3 月 16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20034443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苗栗縣政府 112 年 3 月 20 日府教務字第 1120070187 號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供本縣國中小學生認識泰雅族原住民族部落文化活動，促進一般學生對在地原民文化的認識與理解尊重。
- 二、培養一般學生學習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興趣，引導其走進部落吸取傳統的智慧，透過文化體驗活動激發學生對傳統知識與文化之認知。
- 三、提供適當環境與機會讓學生能更理解多元文化，進而彼此學習相互尊重，以各種角度去看待生命中的不同，養成「尊重多元文化」、「涵養美感素養」、「實踐公民意識」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〈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〉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梅園國小、泰興國小

肆、實施日期、地點：

- 一、活動日期：113 年 5 月 4 日(六)至 5 月 5 日(日)(二天)
- 二、活動地點：苗栗火車站、和平區原民部落、大甲溪流域泰雅部落。

伍、實施對象：

- 一、苗栗縣各國中小(五~八年級學生，約 20 人)。
- 二、部落有興趣之青少年。
- 三、對本計畫有興趣之學生。

陸、實施內容：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由 google 表單，上網報名。
(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HGxU1Hy2mmpCUpo7>)
- 二、報名人數：20 人。(額滿為止)
- 三、連絡電話：037-962146*13 高孝麟主任
- 四、活動類型：
多日型：共 1 梯次 總計 16 小時。

五、課程表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/主理	活動地點
第一天 (六)			
07:30~07:45 (15 分鐘)	集合報到 1、07:30 苗栗火車站集合 2、集合完前往台中和平區松鶴部落	尤繞老師	苗栗火車站
07:45~09:45 (120 分鐘)	前往松鶴部落 搭乘九人座福斯小車出發		路程
09:45~10:00 (15 分鐘)	分組 & 活動行程簡介	舒露老師	松鶴部落
10:00~12:00 (120 分鐘)	「大甲溪流域泰雅傳統家屋導覽解說」	達緄舒樣耆老	
12:00~12:30 (30 分鐘)	前往斯可巴部落 搭乘九人座福斯小車出發	尤繞老師	路程
12:30~13:30 (60 分鐘)	午餐/泰雅風味自助吧	舒露老師	歐賓露營區
13:30~15:30 (120 分鐘)	「泰雅狩獵文化」 1、認識狩獵陷阱工具 2、陷阱實地體驗 3、獵人的狩獵故事	歐賓舒樣耆老 羅可大哥哥 加恩大哥哥	斯可巴
15:30~16:30 (30 分鐘)	學員交流時間 1、成果活動說明 2、分組與討論	孝麟主任	歐賓露營區
16:30~18:30	前往苗栗火車站 搭乘九人座福斯小車出發	尤繞老師	路程
18:30~	賦歸		苗栗火車站
第二天 (日)			
07:30~07:45 (15 分鐘)	集合報到 1、07:30 苗栗火車站集合 2、集合完前往台中和平區斯可巴	尤繞老師	苗栗火車站
07:45~09:45 (120 分鐘)	前往斯可巴部落 搭乘九人座福斯小車出發		路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/主理	活動地點
09:45~10:00 (15分鐘)	分站教育及各站講師介紹	舒露老師	歐賓露營區
10:00~12:00 (120分鐘)	「分站教育~祖先智慧傳承」 1、傳統飲食--sinbwaxan 2、烤火文化--malah 3、臨時小屋建造—tatak 4、食器編織--	歐賓耆老 啟輝耆老 挪碼牧師 加恩大哥哥	
12:00~13:00 (60分鐘)	午餐	舒露老師	
13:00~14:00 (60分鐘)	我在斯可巴部落的看見(一) 分組討論時間	孝麟主任	
15:00~16:00 (60分鐘)	我在斯可巴部落的看見(二) 小組成果發表		
16:00~18:00 (120分鐘)	前往 <u>苗栗火車站</u> 搭乘九人座福斯小車出發	尤繞老師	路程
18:00~	賦歸		苗栗火車站

柒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捌、經費概算：略。

玖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強化一般學生喜愛原住民族語及文化學習，達到原民族文化普及化之目的。
- 二、培養學生主動關心部落議題，愛鄉愛土之情懷。
- 三、達到扎根本土、放眼國際之教育理念。
- 四、涵養認知原民知識、關懷在地精神、詮釋自我文化之素養導向能力。

壹拾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若遇颱風等特殊狀況需予延期時，另於縣政府網站通知有關各校，轉知參加活動人員。
- 二、為響應環保請參加培訓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
- 三、活動兩日皆為專車接送往返苗栗火車站及卓蘭公車站，無住宿。

壹拾壹、本實施計畫經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壹拾貳、考核與獎勵：承辦本項計畫之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。